

动态

北京： 支持科普工作开展

北京市财政局不断加大投入，支持科普工作开展。一是加大科普工作资金基础保障力度。2012年，安排市科普专项资金7200万元，落实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整合科普资源，搭建公众与科技之间的桥梁。二是推进科普惠民，促进科学普及。每年安排1300万元，用于全市“科普惠民计划”，扶持科普社区、科普场馆建设，搭建科普交流平台。三是支持科普活动开展。安排2000余万元，针对重点人群需求，组织系列培训、竞赛等工作，推进市民科学素质整体水平的提升。四是推进农村科普示范。每年投入资金支持京郊区县开展新农村建设、科技种植养殖、科普基地和科普活动室建设等，增强农民科技脱贫能力。五是支持区县科普事业发展。设立区县科普专项资金，用于引导和激励各区县财政部门加大对科普工作的投入力度。

(于浩)

黑龙江东宁： 推动边区经济发展

近年来，黑龙江省东宁县财政局不断加大扶持力度，推动沿边经济发展。一是大力培育外经贸园区、境外园区发展。筹集各类资金12亿元，推动东宁经济开发区建设，使其成为重要对俄贸易加工区；吸引资金26亿元，推动乌苏里斯克经济贸易合作区、华宇经济贸易合作区等3个境外园区发展，实现入驻企业42户；安排财政资金，支持举办“中俄(东宁)机电产品展销洽谈会”等，吸引逾千家中俄机电企业参加。2011年，全县累计新上千万元以上重点工业项目

84个，完成投资55.9亿元。二是解决企业发展融资难问题。牵线搭桥，引导金融机构与企业进行对接；新组建4家小额贷款公司、7家融资性担保公司，并通过举办融资租赁对接会等，解决中小企业资金短缺难题。三是推进煤炭等重点产业发展。近5年来，投入资金4.9亿元，建设质量标准化矿井24处，修建煤炭运输公路，实现了公路矿矿通，缓解了煤炭阴雨天运输瓶颈。2011年，煤炭产业实现税收3亿元，同比增长39%。

(曹秀山)

江苏连云港： 保障肉类食品消费安全

近年来，江苏省连云港市财政局不断出台措施，打造肉类食品消费安全防护网。一是支持生猪屠宰专项治理行动。安排专项资金，重点用于整治违规屠宰生猪行为，严格生猪屠宰检疫检验，严防不合格肉品流入市场。二是开展病害猪无害化处理。对定点屠宰企业给予无害化处理定额补助，其中，屠宰环节病害猪损失财政补贴标准为800元，无害化处理费用每头80元。三是推进猪肉溯源体系建设。2011—2012年，市财政配套安排资金100万元用于市区肉类溯源体系建设，完善全市放心肉追溯体系，确保肉品消费安全。四是支持构建猪肉储备应急制度。建立市级猪肉储备制度，保障节假日市场供应。2011年先后与天缘、仁润等三家企业签订2012年市级猪肉储备协议，确保市场肉品稳定供应。

(本刊通讯员)

浙江诸暨： 实行城乡居民临时救助办法

浙江省诸暨市财政局近日出台

城乡居民四项临时救助办法，加大对困难群众帮扶力度。一是危重疾病家庭救助。对家庭成员患危重疾病，在扣除医保、救助等资金后个人负担数额仍较大，导致基本生活困难的，属低保及低保边缘户的，按5—10个月低保标准给予一次性生活救助；属其他困难对象的，按4—8个月给予救助。二是人身意外伤害救助。对家庭成员遭遇溺水、火灾、交通事故等意外伤害，在获得各种赔偿、救助后家庭负担仍较重的，属低保及低保边缘户的，按4—8个月低保标准给予一次性生活救助；属其他困难对象的，按3—6个月给予救助。三是突发性财产损失救助。对因火灾等突发性意外事件造成家庭财产损失重大、无处居住的，按自然灾害倒塌房屋补助标准发放建屋补助，其中，低保户每户最高10000元、低保边缘户每户最高8000元、其他困难对象每户最高6000元。四是困难家庭子女就学救助。对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子女就学期间(义务教育阶段除外)，经帮扶后仍无力支付寄宿生活费的，属低保户的，按每人每学年3000元标准给予救助；属低保边缘户的，按每人每学年2000元标准给予救助。

(本刊通讯员)

安徽宁国： 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

安徽省宁国市财政部门不断完善措施，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助推中小企业转型升级。一是增加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注册资本。市财政出资5000万元，使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注册资本达到1.5亿元。通过增加注册资本金，提高中小企业单笔担保贷款额度，鼓励和引导担保机构为高

新技术企业、有发展潜力的中小企业和涉农企业提供更多担保支持。二是增加工业企业贷款转贷应急资金规模。增设企业应急转贷专项资金2000万元，帮助有良好发展基础、主营业务稳定的企业解决贷款调头资金困难问题。2011年，共向58家企业提供调头资金近2.8亿元。三是返还一定比例企业担保贴费。市财政对市中小企业融资担保中心的在保企业给予担保费10%的补贴，减少企业的融资成本。

(本刊通讯员)

福建三明： 推进大学生村官队伍建设

福建省三明市财政部门积极构建大学生村官福利保障制度，推进大学生村官队伍建设。大学生村官在村服务期间，除享受一次性安置费、工作生活补贴外，根据其担任职务和在村时间长短，实行职务和村龄补贴。其中，担任村党组织书记、村委会主任的，职务补贴每人每月400元；担任村“两委”成员的，职务补贴每人每月300元。在村任职每增加1年，工作生活补贴每人每月提高100元。到省扶贫开发工作重点村任职的，每人每年另补助1000元，期限3年。对服务期满后签订续聘合同的大学生村官，除继续按规定参加“五险”外，按政策为其办理住房公积金。

(本刊通讯员)

江西吉州： 服务“菜篮子”工程

江西省吉安市吉州区财政部门不断加大投入，推进蔬菜产业发展，丰富市民“菜篮子”。一是强化政策扶持。先后出台加快蔬菜产业发展的实施意见和产业发展扶持资金奖补办法。2011

年，落实蔬菜种植补贴140万元，对城郊蔬菜生产基地给予补贴；落实补贴资金21.8万元，对新建标准钢架大棚给予农机购置补贴；争取“菜篮子”补助45万元，扶持蔬菜加工企业发展。截至2011年底，全区共有蔬菜种植面积6.1万亩，建成连片标准化蔬菜基地6处。二是培育壮大农民蔬菜专业合作社。扶持成立了“峥嵘蔬菜专业合作社”，吸纳会员1000余户，注册资金120万元，并实行了“公司+农户+超市”模式。三是支持菜农开展农超对接。安排奖补资金，支持蔬菜标准园等与大型超市对接，实现了蔬菜批量化销售，降低了生产成本，提高了菜农经济效益。目前，全区蔬菜年产量达9.8吨，蔬菜总产值近1.5亿元。四是严把质量关。安排资金，支持蔬菜质量监管体系建设，加大农药流通环节的监管力度，确保市民吃上放心菜。

(郭兴保)

山东烟台： 支持工业经济转型发展

山东省烟台市财政部门不断加大政策扶持力度，支持工业经济转型发展。一是培强做大支柱产业和骨干企业。统筹安排财政资金，实施以“培强做大8大领域领军企业、50户重点企业、100户成长性企业”等为主要内容的“8515工程”，加大对企业技术改造、贷款融资、人才引进等方面的帮扶力度。二是加快培育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支持新能源、新材料、生物技术、节能环保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等5大战略性新兴产业。鼓励和引导金融机构、科研院所等机构加大对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支持力度，促进资金、人才、技术等要素向新兴产业集聚。三是大力发展优势产品集群。安排专项

资金，培育汽车、电脑、葡萄酒等10大产品集群，帮扶企业扩大终端产品规模。安排奖励资金，鼓励企业主导或参与国家和行业标准制定。四是推动节能减排工作深入开展。设立市级发展循环经济专项资金1200万元，用于循环经济试点示范项目和其他重点项目贷款贴息。鼓励企业、学校、科研院所开展节能技术研究，对优秀成果和突出单位给予资金奖励。

(李明哲)

河南宜阳： 创新机制推动教育事业发展的

河南省宜阳县财政部门加大投入，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投资兴办学前教育、义务教育、职业教育等，利用PPP(公私合作伙伴关系)等模式创新办学体制。一方面，出台优惠政策。对项目学校建设享受招商引资和县重点工程的优惠政策，学校所占土地享受政府划拨价，其建筑工程行政事业性收费给予减免；在水电配套、税收、招生等方面享受与公办学校相同的政策；为项目学校选配的优秀公办教师，按属地管理的原则纳入所在乡镇中心校管理，县财政负责发放8年工资；选聘教师的身份、用工性质不变，在业务进修、晋级晋职、调资评先、年度考核等方面与公办学校教师同等对待。另一方面，优化发展环境。除保证教育项目用地需求，县财政积极协调国土、环保等有关部门，抓紧办理备案审批、环保评价等相关手续，为项目建设发展创造条件。截至目前，全县共引进双语实验学校、职业教育中心、儿童世界等骨干项目5个，规划投入资金8.3亿元，有力促进了教育事业均衡发展。

(本刊通讯员)